

证券代码：839201

证券简称：天昱园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博（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北京倍卓三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关联方北京倍卓三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卓三优”）借款不超过700万元（人民币柒佰万元整），约定

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提前偿还。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上述额度在一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金额、利息、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倍卓三优签署的正式借款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倍卓三优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彤全资控股的一人有限公司，董事王为与王彤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王彤、王为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以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00 万元（大写：肆仟万元整），期限为三年，本次申请银行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署的正式借款合同为准。公司申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 4,000.00 万元，以公司一期天然气液化机器设备 1 套、房产（权证编号：乌拉特前旗字第 101031600709 号）、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乌前旗国用（2016）40104359 号）为公司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彤提个人无限连带保证担保、股东杨润海及其配偶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联方为王彤、杨润海及其配偶等一并为公司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第五项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5日